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内蒙古新圣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新圣天然气”或“承租人”)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为 1 亿元，本次担保前为其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 亿元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2 日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租赁”或“债权人”）签订了《法人保证合同》，由公司为客户新圣天然气与民生租赁签订的《融资租赁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主合同”）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担保的主债权额度最高不超过 1 亿元。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新圣天然气提供不超过 2 亿元的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为客户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6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名称：内蒙古新圣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
2. 住所：东胜区鄂尔多斯东街 15 号街坊
3. 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
4. 法定代表人：窦宝成

5. 经营范围：天然气管道运输、配送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6. 主要财务状况：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新圣天然气资产总额 1,441,648,425.74 元，负债总额为 411,843,735.16 元，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226,843,735.16 元，资产净额 1,029,804,690.58 元，营业收入 733,163,986.69 元，净利润 80,210,053.49 元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

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，新圣天然气资产总额 1,637,914,629.18 元，负债总额为 1,073,449,683.43 元，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 263,077,857.96 元，资产净额 564,464,945.75 元，营业收入 534,916,880.83 元，净利润 61,660,255.17 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没有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7. 关联关系说明：新圣天然气系公司客户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协议名称：《法人保证合同》

保证人：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担保的主债权：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。

保证方式：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，对主合同项下承租人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

承租人履行债务的期限：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载明的各期付款日止。

保证范围：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前息、全部租金、违约金、补偿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拍卖、评估等费用）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。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，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。

四、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2 亿元，占公司 2016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2.85%；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3,182.00 万元，占公司上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3.64%，无逾期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三日